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宜蘭縣政府 函

地址：26043宜蘭市舊城南路1號

承辦人：顏琳芝

電話：03-9365027分機1902

電子信箱：aoknc48@mail.e-land.gov.tw

受文者：宜蘭縣頭城鎮公所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9年8月12日

發文字號：府授消滅字第1090011007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主旨(109D003699_109D2000954.pdf、109D003699_109D2000955.pdf)

主旨：檢送內政部「109年國家防災日各賣場及網路平臺設置防災專區實施計畫」1份，請依說明二配合辦理，請查照辦理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內政部109年8月7日內授消字第1090823111號函辦理。
- 二、為提升全民防災意識及防災應變能力，串連結合各機關(單位)，透過媒體、網路、社群等各式管道，宣導緊急避難包、家具固定、防災食物準備等主題，落實民眾自主防災準備，活動期程為109年9月1日至109年9月30日止，惠請各機關(單位)配合事項如下：
 - (一)防災相關手冊及檢核表揭露：提供民眾及各級政府落實防災準備觀念，推廣防災準備觀念。
 - (二)活動期間於官方網站、社群媒體揭露活動訊息，提高民眾準備家庭防災避難包意願。

正本：宜蘭縣政府秘書處、宜蘭縣政府教育處、宜蘭縣政府民政處、宜蘭縣政府農業處、宜蘭縣政府財政稅務局、宜蘭縣政府文化局、宜蘭縣政府環境保護局、宜蘭縣政府衛生局、宜蘭縣政府警察局、本縣各鄉(鎮、市)公所

副本：宜蘭縣政府消防局

縣長 林 姿 妙

